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超新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5 年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4,348,437.12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期末数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5,394.00	15,289.50		30,683.5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995,688.83	-4,771,203.96	-65,519.91	9,290,004.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1,985.69	-123,160.68	10,178.41	208,646.60
存货跌价准备	79,893,257.20	15,954,274.22	7,919,791.00	87,927,740.42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注]	147,867,046.75	73,273,238.04	11,766,045.53	209,374,239.26
合计	242,113,372.47	84,348,437.12	19,630,495.03	306,831,314.56

注：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包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2025 年度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5,289.50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71,203.96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23,160.68 元。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

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货款组合	按照是否同受一方控制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其他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以及划分为其他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5	15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80	80
四至五年	100	100
五年以上	100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根据承兑人的类型区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

中：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在未逾期支付的情形下，参考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关联方贷款组合的应收账款以及划分为关联方往来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材料、周转材料等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954,274.22 元，其中，公司不存在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的情况。

（三）长期资产的减值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955,926.42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元）	43,446,976.42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10,491,05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资产特点和后续经营管理，采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估计可收回金额。
本次计提损失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计提金额（元）	32,955,926.42
计提原因	受金刚线竞争日益激烈等因素影响，产能阶段性过剩，部分机器设备闲置；以及部分设备不符合当期生产工艺要求，且使用效率偏低，无法满足现有生产运营需求，预计未来难以为公司实现足够经济效益。

2. 2025 年度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291,666.7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产名称	无形资产
账面价值（元）	2,291,666.70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资产特点和后续经营管理，采用资产的预计现金流量的现值估计可收回金额。
本次计提损失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计提金额（元）	2,291,666.70
计提原因	江苏三芯相关业务线目前处于停休状态，目前无复工方案

3.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8,025,644.92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产名称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账面价值（元）	38,396,265.14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370,620.2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资产特点和后续经营管理，采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估计可收回金额。
本次计提损失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计提金额（元）	38,025,644.92
计提原因	资产组设备调试未达标，故设备未通过验收，存在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84,348,437.12 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